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盖章）：贵州省都匀强制隔离戒毒所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日

部门（单位）名称		贵州省都匀强制隔离戒毒所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万元):		2079.96万元		
		基本支出		1950.86万元		
		项目支出		129.1万元		
		其他				
部门（单位）职能概述		贵州省都匀强制隔离戒毒所隶属黔南州司法局管理下的正县级行政机构，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及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对黔南州境内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进行收治、管理、教育、戒毒治疗。				
部门（单位）绩效目标		<p>一、聚焦高质量党建引领带动，着力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民警队伍建设。</p> <p>二、聚焦司法行政戒毒主责主业，着力推进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规范化建设提升年活动。</p> <p>三、聚焦职能延伸赋能基层治理，着力强化所外职能发挥作用。</p> <p>四、聚焦戒毒所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着力强化担当作为提升履职本领。</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说明	
	产出	数量	收治戒毒人员人数	≥280人		
			开展项目个数	3个		
			完成州委州政府及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	按时保质完成		
		质量	全局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良好		
		时效	完成时间	2024年底		
		成本	基本支出小计		1950.86万元	
			1. 人员类项目支出		1793.95万元	
			2. 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		156.91万元	
			项目支出小计		129.1万元	
	1. 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		0			
	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3.7万元			
			3. 上年结转	35.4万元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持续保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省政法委、省司法厅对本局完成工作任务的满意度	≥95%			

联系人：罗丹梨

联系电话：18585163086